

原住民族委員會第9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4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年8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

貳、地點：原住民族委員會15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鍾興華
Calivat·Gadu 召集人

里幸·汝映
紀錄：Lisin·Dongi

肆、出席人員：

鍾興華 Calivat·Gadu 委員	鍾興華 Calivat·Gadu
林委員春鳳	(請假)
汪秋一 Tokong Sra 委員	汪秋一 Tokong Sra
林委員玉芬	林玉芬
方委員珍玲	方珍玲
曾委員梅玲	(請假)
葉委員德蘭	(請假)
毛喬慧 Mani·Lhkapamumu 委員	(請假)
吳委員永昌	吳永昌
王美蘋 Akiku·Haisum 委員	(請假)
雅柏甦詠·博伊哲努 Yapasuyongu · Poiconu 委員	雅柏甦詠·博伊哲努 Yapasuyongu · Poiconu
楊委員正斌	楊正斌
羅基祐 Helu Chiu 委員	董副處長靜芬代
宋委員麗茹	蔡副處長妙凌代
劉委員維哲	孟簡任技正中杰代
丁委員慧翔	潘專員季楓代
簡委員信惠	簡信惠
曾委員智勇	謝組長美蘭代

伍、列席單位及人員：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蔡承祖科員
本會綜合規劃處	里幸·汝映 曾興中專門委員、Lisin·Dongi 專 員、余宸希科員、阮玄職務代 理人、張高禎設計師、潘文成 專案助理
本會教育文化處	許凱雯科員
本會社會福利處	陳貞伶科員
主計室	張勇翔科員
本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江靜宜科員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	柯 瑞 美 Doyu·Masao 資深研究員

陸、主席致詞：略

柒、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決定：本次會議議程經確認，除歷次委員會議決定(議)事項辦理情形，計有報告案3案、討論案1案。

捌、確認本專案小組第9屆第3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會議記錄洽悉。

玖、歷次委員會議決定(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案號[9-1-3案]繼續列管，並請教文處持續注意性別比例原則；[9-3-1案]繼續列管，並請於1個月內將修正後精進措施予各委員參閱。

拾、報告案

第1案

案由：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至114年)1-6月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

- 一、 本案洽悉。
- 二、 本案討論之內容請各單位修正後提供予綜規處彙整以利提供委員參閱。
- 三、 院層級議題辦理情形：

(一) 議題1：

1. 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委員請考量性別衡平性。
2. 已達績效指標之部分，請於書寫時說明已完成之情形。

(二) 議題2：

1. 已達績效指標之部分，請於敘寫時說明已完成之情形。
2. 請社福處就委員意見研議中高齡女性穩定就業之可行性。

(三) 議題3：請教文處於會後就性平處建議補充相關資料，並於辦理情形

中敘明。

(四) 議題 4：請於辦理情形補充上半年文化安全導師培訓人次。

(五) 議題 5：請園區於會後提供相關照片予委員參閱。

四、部會層級議題辦理情形：

(一) 議題 2：請研議並簽請主委同意修正現行要點規定，增加女性委員人數，以符合性別比例之規定。

(二) 議題 3：請就性平處 1 月份函文意見修正。

第 2 案

案由：原民會 111 至 112 年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實施計畫，報請公鑒。

決定：

- 一、本案洽悉。
- 二、請教文處參酌性平處建議事項調整案提計畫內容。

第 3 案

案由：110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公務及基金預算)，報請公鑒。

決定：

- 一、本案洽悉。
- 二、請各業務單位參考性平處意見辦理。
- 三、請經發處修正文字說明。

拾壹、討論案

第 1 案

案由：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公務及基金預算)，提請討論。

決議：

- 一、請經發處及文發中心依性平處建議，依該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規定補充相關內容。
- 二、爾後於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可就前一年度及次年度經費編列增減部分說明。

拾貳、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

發言紀要

報告案：

第 1 案

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 至 114 年）1-6 月辦理情形，報請公鑒。

院層級議題 1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有關政府資料開放小組，建議於改選時掌握 11 位機關委員之性別比例，提出具性別衡平性之委員建議名單，另應積極拔擢機關女性人才，以提升小組成員之性別比例。

葉德蘭委員

111 年度指標達成率為 86%，本議題既已達成 111 年績效指標，建議應予以敘寫，再說明辦理情形。

院層級議題 2

葉德蘭委員

就業權益宣導上半年已達成績效指標，建議再敘明下半年是否續辦。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有關「輔導精實創業計畫」及鼓勵進用原住民族中高齡女性勞工一節，建議建置相關性別統計及分析，以瞭解原住民族女性創業之產業及二度就業情形，另建議擇選女性獲獎案件彙整優良範例並加以宣傳推廣，以積極鼓勵原住民族女性開展創業。

方珍玲委員

建議應在現行指標再思考如何穩定原住民中高齡女性就業之衡量方式。

社福處董靜芬副處長

一般勞工及原住民中高齡女性穩定就業並非原民會單一機關促成，尚牽涉到大環境，針對此議題，本會著重於原住民中高齡女性就業之補助計畫，由各區就服辦公室宣導該計畫，並利用各種機會倡導，逐步達成中高齡女性穩定就業。

主席提示

請社福處就委員意見研議中高齡女性穩定就業之可行性。

院層級議題 3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一、有關原住民族電視台宣導一節，依據本項具體做法除辦理製播電視與廣播節目及性別平等報導外，將辦理座談、研討會，爰請補充說明相關規劃；

另本項成果呈現方面，建請原民會依本處前次建議，補充宣導主題內容及新聞宣導內容清冊，以利檢視所執行宣導內容有無符合本項議題之政策目標。

- 二、有關盤點原住民文化內涵一節，建請補充已完成盤點之資料清冊、工作小組成員名單(是否包括具性別觀點之委員)及分析資料，以瞭解本項工作辦理情形。

教文處楊正斌處長

- 一、3月及7月皆與原文會共同辦理教育訓練課程，下半年將持續透過教育訓練方式做性平觀念之對話；至節目製播內容將於會後補充資料。
- 二、將於會後提供所盤點之階段性成果及工作小組名單。

主席提示

請教文處於會後就性平處建議補充相關資料，並於辦理情形中敘明。

院層級議題4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 一、有關原住民人口及健康統計年報線上查詢系統宣導說明會，建議可製作懶人包提供民眾參考運用或以不同媒體進行宣導，擴大宣導效益。
- 二、針對文化敏感度訓練計畫，請納入一定時數之性別意識課程，以回應本項政策目標。

方珍玲委員

請修正第2項文字說明，將交織分析改為交叉分析。

葉德蘭委員

建議再說明文化敏感度訓練之性別友善層面為何？

社福處董靜芬副處長

提升醫事人員性別意識部分，應是由衛福部列管，涉及本會部分為文化敏感度而本會文化敏感度訓練計畫著重內容為文化安全。

院層級議題5

葉德蘭委員

建議於下次會議提供文化園區已建置之性別友善空間照片。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有關實施滿意度調查一節，建議後續進行相關性別統計與分析，以瞭解及關注不同性別之需求。

主席提示：

- 一、 辦理情形請補充上半年文化安全導師培訓人次。
- 二、 請再研議於文化敏感度訓練計畫中增加性別議題。

部會層級議題 2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有關原住民司法諮詢會委員計有 23 人，其中女性委員 7 名，任一性別比例未達 1/3，爰建請培力相關女性人才及建置女性人才資料庫，俾提高女性專家參與之機會。

綜規處曾興中專門委員

- 一、 有關女性委員人數未達三分之一部份將再行修正。
- 二、 委員任期離屆滿倘尚有充足時間，將簽請主委同意修正要點並增聘委員。

主席提示

- 一、 請修正辦理情形之文字說明。
- 二、 請研議並簽請主委同意修正現行要點規定，增加女性委員人數，以符合性別比例之規定。

部會層級議題 3

葉德蘭委員

公共設計課程之性別切入觀點為何？

公建處孟中杰簡任技正

課程多為性別友善設施之介紹，並於會後提供相關滿意度調查。

部會層級議題 4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本院前於本(111)年 1 月 20 日函復核定原民會推動計畫並提出建請關注「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審議與決策成員性別比例，並建立相關性別統計資料、人才資料庫或訂定暫時特別措施等具體做法，以及針對部落族人及婦女族群資訊素養及數位應用能力辦理培訓課程等意見，爰請補充相關規劃內容。

主席提示

請公建處及綜規處可就性平處 1 月 20 日來文修正本項辦理情形。

葉德蘭委員

公民參與審議之男女滿意度是否有差距較大之項目？

第 2 案

原民會 111 至 112 年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實施計畫，報請公鑒。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建議原民會可依 110 年性平考核委員綜合建議事項，於教育、媒體及文化篇增加下列項目：

- 一、針對原住民族習俗文化中之性別議題，制定相關獎補助計畫，蒐集相關研究、文章、影像、口述史等資料，進而深根性別平等於原住民族文化中。
- 二、針對調查研究多元性別（含同婚、跨性別等議題）在原住民族群的社會接受程度，研商有效改善多元性別者之社會處境所需資源及政策，並研擬相關研究調查工作並訂定目標值。

教文處楊正斌處長

- 一、性平處相關建議可納入既定之年度研究出版計畫，或納入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知識體系，相關具體方案應可於下次會議時提出。
- 二、亦可將相關研究面向納入現行獎補助要點範疇，鼓勵相關領域之研究計畫。

第 3 案

110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公務及基金預算)，報請公鑒。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 一、有關性平專案小組相關業務預算執行僅 15% 一節，雖因 110 年適逢疫情嚴峻，會議改以視訊方式辦理致預算執行率未達 80%，考量改以視訊方式召開僅減免交通費、餐費、印刷費等支出，爰建議未來於編列相關預算時，核實估算所需經費。
- 二、有關輔導精實創業計畫於性別平等年度執行成果欄位指出性別因素並未納入本計畫審查考量一節，查本案係為原民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院層級議題「提升女性經濟力」之關鍵績效指標項目，爰請原民會依該議題政策目標內容修正本欄文字並落實推動該項性別平等議題。

經發處蔡妙凌副處長

精實創業審查委員會對針對市場性及創業種類給予補助或建議，女性創業部分亦會酌予加分，故將修正本案文字說明。

討論案：

第 1 案

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公務及基金預算)，提請討論。

汪秋一委員

- 一、112 年度預算與 110 年度相比有無增減？
- 二、112 年度編列之預算有哪些增加之重點及特色項目？

三、文化發展中心改善友善環境之工作項目，112 年度未見編列相關預算。

主計室簡信惠主任

本會及所屬(含基金)112 年度性別預算(概算階段)編列 4 億 6,475 萬 7 千元，較 111 年度法定預算數 4 億 917 萬 8 千元，增加 5,557 萬 9 千元，主要增減項目包括，新增族語保母計畫 4,000 萬元與設置國家原住民族樂舞團用人及職能提升與推廣經費 4,120 萬元，另減列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 1,710 萬元、歌舞館增建工程 300 萬元、社區及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補助計畫 300 萬元、南島民族青年及婦女就業與職能培力 270 萬元等。

文發中心謝美蘭組長

因綠珠雕琢計畫尚未獲核定，故 112 年度未編列相關經費。

葉德蘭委員

明年度性平考評時，建議可敘明性別預算增加之情形。

性平處蔡承祖科員

有關性別預算之編列係為呈現各項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之資源投入情形，查公務預算 3. 「企業創新創業輔導計畫」、原住民族就業基金「國家原住民族樂舞團計畫」及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辦理各項貸款措施等業務項目之預期成果欄位未就性別平等有促進目的或效果進行相關說明，爰請依據「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第七點第(三)項，補充相關內容並覈實計列性別預算數。

主席提示

請經發處及文發中心依性平處建議，依該作業原則及注意事項規定補充相關內容。